

灰色诱惑

钱、权、色的交易，
官场、商界、情色场的灰色游戏。

究竟在鲸吞着谁的利益，又掩盖了多少不可告人、

不能表露于天下的“灰色诱惑”！

官场·商界·情欲场

梁义◎著





官场·商界·情欲场

灰色诱惑

梁义◎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灰色诱惑 / 梁义著. —北京: 新世界出版社, 2009.1
ISBN 978-7-5104-0111-4
I. 灰… II. 梁…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12364 号

灰色诱惑

作者: 梁 义

策 划: 陈 曦

责任编辑: 连 慧

封面设计: 大象设计

版式设计: 韩东坡

出版发行: 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 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100037)

发行部电话: +8610 6899 5968 6899 8705(传真)

总编室电话: +8610 6899 5424 6832 6679(传真)

版权部电话: +8610 6899 6306

<http://www.nwp.cn>

<http://www.newworld-press.com>

版权部电子信箱: frank@nwp.com.cn

印刷: 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开本: 710 × 1000 1/16

字数: 230 千字 印张: 18

版次: 2009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2009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104-0111-4

定价: 29.8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错误, 可随时退换。

客服电话: +8610 6899 8733

Chapter 1

火车晚点。到达清水车站的时候，已是早上九点多钟了，比预定的时间晚了整整四十分钟。

立春已经十几天了，但城市依然笼罩在严寒之中。路两边堆着积雪，使本来就拥挤的道路更显得拥挤，一辆接一辆的各式汽车像这座城市的血液一样在有序和无序的音符中不间断地流动着。在高楼林立的商业街，由于临时取消了路面上的护栏，行人和汽车挤在一起，车流不时地被打断，但很快又流动起来。

刚才在车上，晓彬接到记者部主任林一萍的电话，要他下车后马上到总编办公室去一趟。他想不出是什么事儿，但从林一萍的口气中预感到不会是什么好事儿。

楼梯口有几个同事站在那里说话，见了他，眼神似乎有些不大对，那种异样的目光他能感觉出来。

总编办公室的沙发上坐着两个身穿警服的陌生男人，正在同总编陈方说话。见晓彬进来，陈方给他们相互做了介绍后，用异样的眼神看了晓彬一眼，然后找个借口出去了。

面前的这两个人，一个是公安局刑警支队的警长方大明，年龄四十多岁，中等个儿，身材略显瘦弱，两眼却炯炯有神；另一个刑警叫李成龙，是个胖胖的小伙子，长着一双和善的眼睛，虽然年纪不到三十岁，但体重足有八十公斤。

方大明递给晓彬一张昨天出版的《大河晚报》，用手指了指右下角的一则

启示。晓彬按照他的指引，将目光移到启示上：

尸源查找启示

昨日清晨，清水河下游5公里处发现一具无名女尸。身高约1.6米，体重约50公斤，长发，身穿米白色短风衣，年龄24~28岁，知情者请速拨打清水市公安局110报警电话……

晓彬突感一阵紧张，只觉得脑袋里“嗡”的一声，似乎有些喘不过气来。半晌，他的嘴里才吐出几个字：“是黄兰兰吗？”

方大明点点头：“经我们核对，的确是她。”

晓彬张着嘴巴，惊得说不出话，一位最虔诚的教徒听到上帝的声音也不过如此。他的脸色不停地变化着，由红变白，逐渐呈现出死灰的颜色。

“兰兰，真的就这样消失了么？”大滴的泪珠从他的脸颊上慢慢地滚落下来。

十分钟后，他们从报社出来，一起上了停在门前的警车，后面有多少双眼睛在看着他，晓彬已经顾不上多想了。

汽车驶过一道山梁，前面就是殡仪馆了。几个人下车来到停尸间，一位驼着背的老头拉开冷藏柜子的门，一张即熟悉又陌生的脸出现在晓彬眼前。

也许是冷冻的原因吧，这张脸孔有点像蜡像馆里的塑像，又像是刚刚做成的冰雕。曾经那么有朝气的面孔，怎么会变得这般死寂，这般冷漠啊！

“是她吗？”胖警官很认真地问。晓彬把目光从那张脸上移开，神情漠然地点了点头。

回到刑警队的办公室，他被带到一间屋子里问话。

警察想知道的问题并不复杂，照例是一些怎么认识的啦，什么关系啦，这些天都有什么接触啦，联系啦……晓彬充分满足了警察的好奇心，或许并不全是好奇吧！

“你们怎么会想到找我？”晓彬看着方大明。



“是这样，黄兰兰死亡的那天晚上十点三十四分，用手机给你打了七分钟的电话。你们都谈了些什么？”

“这是她最后打出的电话吗？”

“她后来还打过两个电话，一个是打给她家里的，一个是打给她过去的一个同学的。”

那天晚上，兰兰确实给他打了电话，但并没说什么有价值的事情，听起来只是感觉心情不太好，说了一点对生活伤感的话，可这样的话她过去也没少说过啊！难道说，她的话里隐含着什么……

“她到底是怎么死的？”晓彬转过头，眼睛盯着方大明。

“溺水死亡的可能性最大。我们找到了她的皮包，里面的钱包还在，可是钱却不见了——应该还有一部手机也没有了。当然，如果她的包里曾经有过这些东西的话……”

晓彬猛地跳起身：“是谋杀！”

方大明也跟着站起来，眼睛紧盯着他：“你怎么知道是谋杀呢？”

晓彬呆愣了一下，心里像打翻了五味瓶，说不出是什么滋味。警察似乎把他当成了嫌疑人，并不惜用语言激怒他。

“你们是恋人吗？或者有恋爱关系，有亲密往来什么的？”警察不管他怎么想，按照自己的思路追问下去。

“可是，我和她没有实质关系，只是……”

“你说的实质关系指什么？”方大明打断了他。

晓彬愤怒地“哼”了一声：“当然是指性关系、男女关系还有做爱什么的——我和她没有做过。”他高高地昂起头，眼睛看着天棚。

方大明淡淡一笑：“怎么证明你没有和她做过？”

晓彬的脸刷地一下红了，对着方大明吼起来：“那你怎么证明我和她做过？”

方大明摇摇头：“不过，很快就能证明了。”

“你说什么？”

“她怀孕了，大约四个月，好像是个男孩。”方大明的眼睛一刻也没离开过晓彬的脸。

晓彬大惊，一屁股坐在椅子上。

“如果那个孩子不是你的，你认为会是谁的呢？”

晓彬的脑子里突然冒出一个人的影子来，但他有什么凭据啊？他望了望正在注视着他的刑警，突然发现当某些人将注意力停留在某一个具体问题上而穷追不舍时，很可能是一种恶意的迹象。

从刑警队出来，晓彬瞪着一双迷茫的眼睛，向四处望着，一点食欲都没有。站在十字路口，他甚至不知道这会儿该去哪里……

Chapter 2

一年前，晓彬离开深圳，来到地处北方的《大河晚报》应聘。离开的原因并不复杂，他的一篇揭露某大型超市卖假货的报道激怒了当地的恶势力，两块突然飞来的大砖头当场将他砸晕在地。

到《大河晚报》的时间不长，晓彬接连发表了几篇重头报道，市委书记、市长都在他写的稿件上作过批示，让总编感到很有面子。过去可不是这样，过去市领导很少对报纸作什么批示，不批评就算不错了，哪敢要表扬啊！

这天上午，他刚从外面采访回来，外面传来一阵敲门声。屋子里只有他一个人，别的人好像都去开什么会了。

拉开门，只见一位身穿米白色紧身丝裙的姑娘出现在门口。她身高大约一米六，戴着一副浅色太阳镜，镜片后面的那双眼睛看不太清，但能感觉到有一种闪耀的眸光从那里射出来。



姑娘身上散发出一种淡淡的香水味道，晓彬在深圳工作时没少闻过这种香水，有身份的女人大多使用这个牌子的法国香水。

“嗯，人都哪去了？”姑娘嗓音清亮，眼睛向晓彬身后望去。

“包括我在内吗？”他用幽默表示了心里不快。

她笑了笑：“对不起，您是……”

“程晓彬。”

姑娘瞪大了眼睛：“哟，您就是大名鼎鼎的程大记者啊！我以为你多大岁数呢，这么年轻啊，还是个帅哥呢！”姑娘开起了玩笑。

在女孩子们眼里，晓彬确实算得上帅哥了。一米七八的身高，七十公斤的体重，眼睛不算大，但炯炯有神。尤其是鼻子，高而挺拔。小伙子穿着虽不算考究，但那套牛仔裤和紧身夹克，透出一股精神气。

在姑娘火辣辣的眼光逼视下，他觉得有点不好意思了。

姑娘呵呵地笑了起来：“你还有点腼腆哟！文章写得那么锐利，你那几篇大作我都看过了，尤其是那篇农民工问题调查，题目叫什么来着……哎，反正写得棒极了，真是你一个人写的，那得采访多少人啊？”

“锐利，锐利是什么意思？”晓彬想了半天也没明白。

开会的记者们陆续回来了，有两个认识姑娘的，嘻嘻哈哈地和她打着招呼。

和晓彬坐对面桌的女记者叫周如燕，今年四十多岁，专门跑法制的，报社的年轻人都叫她周姐，她和这位姑娘相当熟。

拉着姑娘的手，她高兴地说：“又写什么大作啦？哟，头发新做的啊，在哪家？哎哟哟，擦什么啦？这么香！过来过来，别把我们这位帅哥熏迷糊啦！”

周姐的话像连珠炮，根本就没有别人插嘴的份。说了半天，她才注意到站在一边的晓彬有点尴尬，忙改变话题说：“来，我给你们介绍一下……”

见两人的眼神不对劲，她才恍然大悟：“哎哟，看样子不用我介绍了，你们正聊着吧？”她一拍晓彬的后背：“你不知道吧，兰兰是副刊的业余作

者，诗啊、散文啊写得特棒，上星期六的副刊还发了她一篇叫什么来着……”

她拍着脑袋想不起来了，回身到桌面上去翻前两天的报纸。

兰兰赶忙去拦周如燕：“你算了吧，啊！别让我在程大记者面前丢人了行不？就那么点小豆腐块，还提个什么劲儿——噢，我刚才去副刊部送稿子，没人，就跑这来了，我走了，哪天我请你们吃饭。”

她从皮包里摸出一张名片，递给晓彬：“程大记者，以后请多多关照！”然后嘻嘻地笑着，转身出去了。

直到今天，这张名片仍然保留在晓彬的名片夹里，上面印着黄兰兰的名字，名字下面是一行小字：中外合资清水光明物流集团总经理助理，电话是一个手机号。

光明物流集团可是赫赫有名的大企业，每年的产值高达十几个亿呢！

几天后，晓彬在《大河晚报》的副刊上看到了黄兰兰写的散文，题目叫作《路》。

我走在田野的小路上，瞥见一只鼯或田鼠在枯萎的草丛中窥探——这生物具有一种意志，它的眼睛闪耀着意志的光芒。我走在城市的道路上，瞥见一个人匆匆走过——去向何方？这生灵也具有一种意志，眼睛也闪耀着意志的光芒。

黑夜中我在无边的森林中徘徊，手中只有微弱的烛光照亮我的道路。一个陌生人出现了，他对我说：“朋友，吹熄你手中的烛火吧，那样才能更清楚地看清你的路。”

站在这条路上，我看见了住在城市另一头的人们，就好像看着外星人，似乎只有我自己和我周围的场景才属于这个世界。

……

一连读了几遍，晓彬还是没太明白这篇散文的主题——她到底想说些什么？想表达一种情绪，还是表达一种信念？

下班的时间过了，晓彬一个人坐在电脑前整理一天的采访记录。他是快

乐的单身汉，早回去晚回去都无所谓，不像周姐他们有家有口的主儿，钟点一到，一个个就像被弹射出去一样。

电话响了。晓彬刚抓起电话，里面传来一个女人甜美的声音：“程大记者吗？我姓黄……”

“黄……哟，是黄兰兰啊！”晓彬反应得相当快。过去他的反应可没有这么快，连他自己都感到惊讶。

“有事吗？”听到兰兰的声音，晓彬说话的口气很和蔼。

“啊，没什么事，对了，我的文章你看了吗？”晓彬一边答应着，心里一边想，幸亏看过了，要不然多尴尬啊！

“提点意见吧。”兰兰的口气显得很谦虚。

“不错，不错，文字优美、细腻，有一种神秘感——只是，只是结尾，再悠长一些就更有韵味了。”

晓彬自己都觉得话说得有点虚，他其实并没有读懂兰兰的文章，索性说点好听的话，哪个作者不认为自己写的东西是世界上最好的作品呢？

兰兰吃吃地笑起来，好像并没有感觉出晓彬话里吹捧的味道：“我写啦，发表前不知道被你们报社哪个刽子手给砍啦，心疼死了。”

晓彬一听笑了，他猜要不是有人给砍了许多，他或许更看不懂了。

“人都走啦？”兰兰随便地问了一句。

“都下班了，我也马上就走。”他一边说一边站起身。外面已经黑了，肚子咕噜咕噜叫了。

“好啊，请你吃饭怎么样？”兰兰掩饰不住心里的高兴。

“没理由啊！”晓彬推脱道。

“拜你为师，怎么着，行了吧？”她的话里有一点点恳求的味道。

“不敢当，我拜你为师还差不多——你在哪啊？”晓彬有点动心了，反正闲着也是闲着，同一位漂亮的姑娘一起吃饭总是一件让人高兴的事。

从报社的大楼里出来，他一眼就看到一辆红色的本田车停在门前，兰兰身穿一件粉红色的女式绒衫，正坐在司机的位置上向门口张望。

“我有事，改天吧？”晓彬觉得让一个女孩子请他吃饭不大好，面子上有点过不去，就弯下身子，从已经摇下玻璃的车窗外朝坐在里面的兰兰摆摆手。

“你这个大男人，啰唆什么啊！”兰兰歪着头，给了他一个甜甜的微笑。

晓彬第一次清楚地看清了兰兰的眼睛，那是一双深邃的眸子，不算大，但黑黑的，带着一种让人着迷的美。两道弯弯的细眉毛，透露出女性特有的妩媚，晓彬的心不由得一阵荡漾。

他实在没有能力抵挡这种诱惑了，只好上了车，没等坐稳，汽车便猛地开动了，好像有人在他的后背上猛推了一把。

Chapter 3

时间不长，报社里已经有人悄悄议论他和兰兰的事儿了。

尤其是下班后兰兰开车接他出去去过几次，不少人都大眼瞪小眼地看着呢。周如燕就对他说过几次了：“这个女孩儿我看是个人物，人长得漂亮、聪明，又挺有钱的，该出手时就出手，千万别弄飞啦！”

晓彬脸一红：“你看周姐你说哪儿去了，我和她刚认识没几天啊，还没你和她熟呢。再说了，我们只在一起吃过几回饭，将来怎么回事还说不定呢。”

周如燕是跑法制的记者，也许是采写侦破案件的报道太多了，分析起问题来头头是道，跟破案差不多：“你得了吧你，周姐在这方面可是有经验的，你注没注意她那眼神儿……什么，没注意？那你都注意什么了你？呵呵，蒙我不是？你俩第一次见面我就看出来，她对你肯定有感觉。”



周姐说得这么肯定，让晓彬既开心又有点难为情。

“兰兰可不是白给的，你看她开的那台红车没有？本田，日本原装车，不是国内生产的那种。咱报社开车的老张说，怎么着也值三十多万。听说她住在东山的小别墅里，一般人住得起吗？”

周姐说着，搬过椅子，凑到晓彬面前，压低了声音像是怕被别人听见。

“要说兰兰这人呢，凭良心说，算不上特漂亮的那种女孩儿，可十个八个的总拿得出手。再说了，她才二十几啊，就当上了外企的总经理助理，没两下子人家外国老板会白养着吗？这么说吧，我估计她每月的收入，往少里说也得五六千吧，你俩要是成了，那还不是抱块金砖哟！”

晓彬被她说得有点迷糊了，许多事都是第一次听到。周姐这个人嘴爱说，心肠热，但也不是那种顺嘴胡说的人，她是怎么知道这些的呢？

周姐告诉他的这些事，兰兰从来没对他说过。有一次，她自己不小心提到了大学毕业生找工作难的事儿，让晓彬逮住了机会。

“你怎么这么幸运啊？”趁兰兰的情绪不错，晓彬试探着问。

“我怎么幸运了？”

晓彬嘻嘻一笑：“总经理助理啊！别人都嫉妒死你了，没两下子，人家能给你那个位置？”

兰兰一脸不以为然的样子：“别拍马屁啦，我那只是个虚职……”说到这里突然打住了。

晓彬当然不想放弃这个机会：“不管怎么说，你现在混得比我强多啦！”

“拉倒吧你。”兰兰用手一指晓彬的鼻子，“不瞒你说，我家是农村的，以前最大的理想就是当记者，大学毕业后，我还真的到《大河晚报》考过两次，都被人顶下来了——噢，对了，你是怎么进去的？”

晓彬笑了笑：“我跟总编的妹妹做过同事，在深圳的一家晚报干过几天，是她推荐我来的。”

兰兰眼一瞥：“那就得了呗，我说你没棱没角的，怎么会调到报社来呢！”说到这儿，她突然话题一转，眯着眼，一副鬼灵灵的样子：“和总编的

妹妹不仅仅是同事吧？”

晓彬急得从椅子上站起来：“我和她只是一般的朋友……”

晓彬还想解释，被兰兰打断了：“看你急成那样，又不是什么丢人的事。我要是认识她，没准这会儿也做你的同事啦！我猜你们肯定也是很好的关系，要不，人家一个姑娘干吗要给你介绍关系，是不是？”

晓彬连连挥手：“看你说哪儿去了，人家马上就要跟男朋友到加拿大定居去了。”说着，他摇了摇头：“现在的人，总爱乱猜疑，我和你才认识几天，就有人说……”

兰兰脸一红：“你这个家伙，说你的事，扯上我做什么？”见晓彬不再往下说了，兰兰假装嗔怒道：“要不你就痛快一点，告诉我别人到底说什么了？”

“能说什么呀，捕风捉影瞎议论呗。”晓彬显得有些紧张。

“滚，别听他们胡说，以后不理你啦！”兰兰摆出生气的样子。

和兰兰认识的时间不长，可晓彬总有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她高兴的时候，乐呵呵的像个大孩子，尤其是讲自己的故事时，常常把晓彬逗得笑出了眼泪。她的故事一串串的，讲起来像是穿糖葫芦。

“小学一年级时，我第一次参加学校朗诵比赛，题目是《枫叶红了》。上了讲台，我一紧张，张口就大声朗诵道：‘我的题目是——红叶疯了……’台下的人都笑得不行了。

“三年级的时候，语文老师让我把自己的作文《我的老师》读给大家听，我兴奋地站起来，用抑扬顿挫的声音大声念道：‘老师，我多像你的妈妈啊……’从那以后，语文老师一看到我就笑个不停……”

一想起她讲的这些故事，晓彬就会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真让她给逗死了！

兰兰最讳莫如深的是她的住址。上次周姐提到兰兰住在东山别墅的事，晓彬心里一直觉得有疑问。他知道那里是高档住宅区，环境优美，依山傍水，房价高得吓人。凭兰兰的年纪和资历，怎么住得起那么高级的住宅呢？

一次，两个人在外面吃饭的时候，晓彬小心翼翼地提起了话题。

“听说你住在东山区……”

兰兰脸色一变：“你听谁说的？”

“我……反正是听别人说的，我随便问问……”

兰兰连呼吸都变得急促起来，目光有点吓人：“谁在那儿胡说八道！房子是我姨妈的，我只是借住……”

晓彬忙劝兰兰：“你看你，人家又没说什么，那么在意干什么？”

兰兰气呼呼地从椅子上站起来：“行了，不听你胡扯了，闹心！”一边说，一边拿起皮包，头也不回地走了。

她到底是什么人，整天都在干什么？如今大学生满地都是，找个好工作太难了，就算找到了不错的工作，没有几年的苦干，也是到不了白领的级别的——可是兰兰，不仅进了全市最显赫的中外合资企业，还做了总经理助理。

最让晓彬纳闷的是，他感觉兰兰每天并不需要去上班，也从没有说起她负责什么工作，这让晓彬越发觉得神秘，什么样的老板会聘用这样的员工呢？

有一次，兰兰的车不小心刮掉了一块漆，连晓彬看了都觉得怪心疼的，兰兰却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没事，坏了更好，让他们再买台新车。”

“让谁买？”晓彬没听明白。

“哎呀呀，你警察啊？”兰兰烦了。

有一次，晓彬问她住处的电话，她马上不高兴了：“不是说了让你别打家里的电话吗？老太太不高兴，有事打手机。”

“你的手机经常不开机……”

“不开机就是有事呗，等开机再说不行吗？”

“有什么事儿？”晓彬嘟囔着。

“有必要告诉你吗？”兰兰的怪脾气又上来了。

“问问你的电话又怎么了？”晓彬心中十分不快。

看着他那红头涨脸的样子，兰兰的口气明显地缓和下来：“唉，你就别烦我了，你的心思就不能放在别的上面吗——瞧你那小心眼的样儿，请你吃饭怎么样？”

“不去，不吃，没意思！”晓彬冷着脸孔。

兰兰惊诧地望着晓彬，突然“扑哧”一声笑了：“哎哟哟，还挺有脾气呢，这回啊，有点像了。”

“像什么？”晓彬抬起头。

“像个大老爷们呗！”兰兰抿着嘴。

优越的工作，高档的别墅，名贵的汽车和流水般的钱，怎么看也不像一个从农村出来的大学毕业生啊！晓彬仰面躺着，头枕在双手上，眯着双眼在沉思。

天黑了，他懒得去开灯，就这么躺着，一动也不动。虽然觉得肚子里有点饿了，但他没有心思起来做饭，脑子里不停地想着一个问题：

“兰兰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Chapter 4

就在晓彬苦思冥想的时候，兰兰正驾车赶往东山区一家著名的五星级国际大酒店。

深秋时节，天空湛蓝湛蓝的，去年刚栽下的梧桐树的叶子已经开始发黄了，有的叶子还出现了淡红色。

国际大酒店离她住的地方并不太远，如果不是下班的时间，开车只要二十多分钟就能赶到，可是现在四十分钟过去了，汽车还排在拥挤的车流中，缓慢地向前移动。

兰兰索性不急了，赶不上更好，她还真不愿意出席这种场合。桌子上虽说是山珍海味，可几个大老爷们一边谈生意一边谈女人，还有互相吹捧什么

的，没劲透了。

好不容易挤出车流，驶上了通往风景区的山路，汽车总算能跑起来了。

前面出现了一片水光潋滟的天然湖，青苍的群山倒影中，湖面就像滴翠似的。一座汉白玉大桥像一缕白云飘曳在湖上，对面是一座二十多层高的蓝色玻璃镶嵌的高大建筑物，背靠青山，面临绿水，显得格外恬静和淡雅。

她刚停下车，燕明便迎了上来：“哎呀呀，黄姐，夏总都急坏了，我这一一直都望着您呢！”

兰兰“哼”了一声：“你这人怎么不长记性？你比我大好几岁，叫什么黄姐啊？”

燕明嘿嘿地笑了笑：“那我叫您什么啊？当您的弟弟不是挺好嘛，再说了，夏总挺喜欢我这样叫您的，我叫您姐姐心里舒服啊！”

兰兰呵呵地笑了：“你呀，马屁精！”

她冲着燕明做了个鬼脸，感觉心情好了许多。她不得不承认，人们有时候以为自己憎恨奉承，其实憎恨的只是奉承的方式。

对清水这座最高档次的大酒店，兰兰再熟悉不过了。大学毕业后，她曾经在这里做过服务员，尽管时间不长，但她是酒店服务员中唯一有大学文凭的，当年的《大河晚报》在一篇报道中还提到过这件事呢。

“兰兰姐好！兰兰姐好！”两个认识她的服务员热情地同她打着招呼。

上了楼，燕明推开一间餐厅的门，然后用头向里面示意了一下，自己悄悄地退了出去。燕明是个“老”秘书了，这么多年，他从来没有和领导在一个桌子上用过餐，不应该知道的事从来不问，这或许是领导喜欢他的一个原因吧。

餐厅相当大，装修相当考究。地上铺的是意大利紫红色地毯，天棚上挂着的是欧式水晶吊灯，四面的墙壁上挂着几幅欧洲文艺复兴时期创作的油画仿制品，其中那幅《蒙娜丽莎》是兰兰最喜欢的。还有那幅法国乡间的风景画，兰兰常常驻足在画前，仔细地品味画中的韵味。

最有意思的是在餐厅的一角，挂着一幅很小的油画，上面是一个衣衫褴

褻，喝得酩酊大醉的酒鬼，躺在一只长凳上昏睡，活人的死态描绘得惟妙惟肖，似乎让人闻到这个酒鬼身上散发出来的酒的味道。

一张大餐桌旁只坐了三个人，一个六十岁左右的男人坐在中间，秃顶，站起来能有一米八的个头，一脸饱经风霜留下的皱纹，看上去挺瘦的。

旁边坐着一位娇小的女人，年龄三十多岁，戴一副无边的白色眼镜，脸很白，眼睛大大的，可是兰兰觉得那双眼睛的眸子显得空空的，似乎缺少了点什么东西。

男人的右边坐着一个人，正和那一男一女说着什么，他就是今天请客的主人——清水钢铁集团公司的董事长夏沪生。

Chapter 5

这会儿，夏沪生正陪着客人说话。

客人的名字叫姜大维，是他大学里的同学，现在是西南一家国有大型铁矿山的董事长。当年两个人一起在北京读大学，毕业后夏沪生考上了研究生，姜大维却落榜了，被安排到西南大三线的一家冶金矿山，一干就是几十年。

一晃几年不见，夏沪生和姜大维都显得特别高兴。

夏沪生的个儿比姜大维矮了一头，顶多超不过一米六五，肥胖的身材，头显得比较大。许多人都说他是个性子，平时走路步子迈得特别快，一双挺大的眼睛要么直视着前方，要么看着地下，从不往两边看。

两个人嘻嘻哈哈地说着话。听到门响，夏沪生转过头，看到兰兰走进来，脸上立刻露出了笑容。

“我猜你一定是堵车了。过来，我给你介绍一下，这是我的老同学，大名